

# 江苏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

苏教办外〔2015〕10号

## 关于做好2015年高校省级外国留学生 英文授课精品课程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高校：

为认真贯彻落实《留学江苏行动计划》，2014年省教育厅启动并遴选47门课程为首批江苏高校省级外国留学生英文授课精品课程。为继续打造江苏外国留学生教育英文课程品牌，现将2015年申报和遴选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条件

(一)申报课程应是普通高等学校面向外国留学生正在开设的全英文授课课程。

(二)申报课程须为省优势学科及部分省重点学科的专业以

及重点专业的课程，或为招生需求大、有较大潜在需求的课程。高职高专院校申报应体现其办学定位和教学特色。

(三) 课程包含学历教育课程和非学历教育课程。

(四) 课程负责人为本校专职教师，具有副教授及以上职称，至少有 1 年的海外留学、进修或工作经历（高职高专院校可适当放宽条件）。

## 二、评选组织

评选分为高校自评申报、专家评审和省教育厅审定等三个阶段。

(一) 高校自评申报。学校根据申报条件和《2015 年江苏省高校省级全英文授课精品课程学科比例参考》（附件 1），开展自评后确定推荐意见。请将学校推荐排序意见填入《2015 年度江苏高校省级外国留学生英文授课精品课程申报汇总表》（附件 2）中上报我厅。

(二) 专家评审。省教育厅将组织专家依据评审指标体系（附件 3），对申报课程进行甄选，形成精品课程建设对象推荐名单并公示。对公示过程中被举报违反评选规定的课程，教育厅将组织专家委员会进行核查，经核查情况属实的将取消该课程建设资格。被取消建设资格的课程将不得在下一年再度参评。

(三) 省教育厅审定。省教育厅将对经公示后的精品课程建设名单进行审定，并予以公布。

## 三、申报材料

(一)《2015 年度江苏高校省级外国留学生英文授课精品课程申报汇总表》(一式 2 份)。其中学科代码请参照《高等学校精品课程分类体系》(附件 4)。

(二)《2015 年度江苏高校省级外国留学生英文授课精品课程申报表》(附件 5)(一式 5 份)。其中《申报表》最后一页《课程信息简表》无需装订,请单独报送。

(三)主讲教师用英语对本课程进行描述的录像,含课程基本情况介绍(课程属性、开设时间、开设轮次等)、授课内容、授课方式、教学队伍等,录像应不少于 30 分钟。

上述材料中,附件 2 和附件 5 需提交书面文本。主讲教师的录像内容请制成 CD-R 格式光盘一式 2 份上报。附件 2 和附件 5 的最后一页还需提交电子版至 [jsywkc@163.com](mailto:jsywkc@163.com)。邮件标题请注明“2015\_\_学校英文课程申报汇总表及课程信息简表”。

请各校将申报材料于 2015 年 5 月 11-15 日交(寄)至省教育厅 2313 室(联系人:张莹,地址:南京市北京西路 15 号,邮编:210024)

#### 四、其他事项

1.申报课程被遴选为精品课程建设项目后,在建设周期内,对课程进行建设,并逐步设立课程支撑网站。网站上应提供该课程的课程介绍、教学大纲、教学计划、教学队伍、授课教案与习题、实践(实验、实训、实习)指导、参考文献等材料,以及每位主讲教师不少于 45 分钟的现场教学视频(鼓励将课件或全程

授课视频上网)。视频要充分反映教师风范、该教学单元的实际教学方法和教学效果。

2. 省级外国留学生英文授课精品课程建设周期为 1 年，最长不超过 2 年。建设周期结束后，省教育厅将组织专家进行评审，能否招收到留学生将作为一项重要评审内容。评审获得通过的课程，将被认定为江苏高校省级外国留学生英文授课精品课程，并在江苏教育网和留学江苏网站上公开推荐；未获得通过的课程将要求限期整改。

3. 已获得 2013 年教育部来华留学英语授课品牌课程和 2014 年江苏高校省级外国留学生英文授课精品课程立项资助的，不在此次申报范围之内。

4. 各申报学校要重视精品课程建设工作，为精品课程提供建设经费，我厅将酌情为立项建设的精品课程提供建设补助经费。

5. 申报工作的有关文件、表格可从江苏教育门户网站 (<http://www.ec.js.edu.cn>) 下载。省教育厅国际合作与交流处联系人：张莹、施蕴玉。电话：025-83335998，83335332。传真：025-83335521，邮箱：[jsywkc@163.com](mailto:jsywkc@163.com)。

附件：1. 2015 年度江苏高校省级外国留学生英文授课精品课程学科比例参考

2. 2015 年度江苏省高校省级全英文授课精品课程申

报表汇总表

3. 2015 年度江苏高校省级外国留学生英文授课精品课程评审指标体系
4. 高等学校精品课程分类体系
5. 2015 年度江苏省高校省级全英文授课精品课程申报表

